

论新课程背景下的主体性问题

袁育林, 刘宇文

(湖南师范大学 教育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06; 湖南工业大学, 湖南 株洲 410081)

摘要: 主体和主体性的问题是哲学研究的最核心的问题之一。新课程改革提倡主体性教学, 作文教学即是一场主体性的活动。呼唤学生作文批阅的主体性回归, 明晰主体性的指向, 对作文教学, 乃至语文教学, 具有重大意义。

关键词: 主体性; 主体性教学; 新课程

中图分类号: B02; G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117X(2011)02-0034-03

On the Subjectivity in the New Curriculum

YUAN Yulin, LIU yuwen

(College of Education,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Hunan 410081)

Abstract: Subjectivity is one of the key problems in the current philosophical study. The New Curriculum advocates subjectivity teaching, and the composition correction is an important link in the composition teaching. To call for the return of subjectivity in composition correction and clarify the direction of subjectivity is of vital importance to the composition teaching and the language teaching at large.

Key words: subjectivity; subjectivity teaching; the New Curriculum

主体性问题是当前哲学研究的核心问题之一。主体性既是人作为主体所具有的性质, 又是人作为主体的根据和条件。如海德格尔所说, 主体性建构了主体。新课程改革提倡主体性教学, 是时代发展的趋向, 也是教育本质的追寻。作文教学是一场主体性的活动, 学生和教师发挥着主体的价值, 共同的完成一个作文的习作任务。但是在提倡主体性作文教学之时, 却排除了主体性的批改。殊不知作文批改也是作文教学的一道重要的环节。它肩负着师生之间的“沟通”与融合, 同时也承担着有效地反思教学的任务。倘若模糊作文批改之中的主体性存在, 直接带来了学生个性的抹杀、积极性的遏制。在权威之下的作文修改, 间接地否定了批阅之前的主体性的成果, 整个作文教学返回到了原路, 教学效果也很难有一个质的提升。因此, 如何充分发挥哲学主体性的指导意义, 倡导尊重学生主体性

的作文批改意义就十分重大了。

一 何谓主体性

谈到主体性教学, 首先要明白什么是“主体性”。在口号式的主体性的教学中, “视学生为主体”已成为了一句至理名言, “学生是上帝”也成为了时髦用词。在口号式的宣传之下, 虽然对教师填鸭式教学能略有反思, 但是学生各种无理的想法, 以及任意迁就学生的行为也在时下慢慢的流行, 使得学生真成为了“上帝”, 走入了不能打也不能骂, 甚至不能教育的教育怪圈。这种情况究其原因, 是对主体性一词的片面理解, 不能理解主体性的真正指向, 造成了教育者按照人云亦云的情形机械地执行, 主体性的教学也就在口号之下难以有所作为为了。

“主体性”一词不是中国的原创, 它首先是从德国、英国翻译过来的, 在中文中有时翻译成“主观

收稿日期: 2011-01-28

作者简介: 袁育林(1982-), 男, 湖南岳阳人, 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08级硕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课程与教学论研究; 刘宇文(1972-), 男, 湖南安仁人, 湖南工业大学副教授, 博士, 主要从事课程与教学论、高等教育研究。

性”,但是现时生活之中流行的主观性一词不同于“主体性”。流行的主观性是一种主观武断,而“主体性”一词,主要是指独立自由、

自我决定、自由、能动性、自我、自我意识或自觉、个人的特殊性、发挥个人的聪明才智、以个人的自由意志和才能为根据。^[1]所以说,“主体性”针对的是人的个性与主体性的地位。在教学之中,从学生角度而言,视学生为教学的主体地位,尊重学生的个性思维。充分发挥学生主观能动性。所谓学生的主体地位,不是以上帝的身份看待,而是把学生作为接收和加工信息的主体,认识客观规律的主体,不断完善自我认知结构并获得自身主体性实现的主体。^[2]而尊重学生的个性思维,是以尊重而不是顺从学生的思维和想法。想法不管对与错都理当受到教师的尊重,只是在执行之时,教师需要对之加以辨析,不是任由他随意行为。自此,还需要提出一点,教学之中的主体性是由学生所决定,而不是教师的一味强求。学生的主体性发挥,学生才是主体,他们的学习兴趣,对教学的积极性都只能通过学生的主体体验,而教师需要做的不仅要尊重学生的主体性,而且还要激发学生的主体性,做一名引导性的主体存在。因此,作文教学活动,需要尊重学生的个性思想,把学生看成知识获得的主体地位,并且充分展示教师和学生的价值,构建有意义的习作任务。

二 权威之下写作个性的迷失

当前学生作文的批改一般是“教师批,学生改”。在此种情况下,教师独立地按照自己的思维、逻辑、审视学生的作文,以自身的经验审判学生习作中的知识,这其中不可避免地掺杂着教师对学生作品的重新建构,由此带着教师对作品的自我构思与框架审读学生作品,得出来的评语将留下教师的思想烙印。而学生视教师批阅为唯一的正确性,甩开自己原先写作的思路,朝着或遵从教师给定的评阅模式修改作品,思想内涵依教师的思绪“画瓢”。这般,学生已不是对自己的作品的建构,而只是充当了一名没有血肉的“写手”。

每个人都拥有独具特色的大脑智慧。脑的构造虽然一致,但是其包括的器官和情感在外界的刺激下会作出不同的反映,这种反映是每个人所独有的。由此,学生在作文的构思前,对作文题目有了自己的理解,这决定了他的思维或想法,以及依次的知识表征过程不同于其他人,他们的作文也就具

有独特性,对它的批阅也需要在独特性的基础上去审视。若是学生按教师的批语,也就是按照教师的思路去修改自己的作文,那么学生在此之前的构思与表征的成果都被抹杀了,也泯灭了学生的个性思想与独特经历,损害了学生主体性的发挥。同时,所带来的教师权威的霸权影响,将会渗透到教师以后的教育教学中,对整个语文教学都会产生负面影响。

三 呼唤主体性的回归

学生的写作过程是学生对作品题目的解读与对自身原有知识的建构。^[3]学生知识、学习经验、生活经历与外界独特的认识,并不是镜式反应,而是一种主体性的建构,从多种维度、多种思绪建构学生原有的知识,顺应或内化出新的知识,在这种知识或学生的习作成果中,内含有学生各种各样的知识与经历,建构知识的方向难以琢磨,教师对此的评价,无法把握住学生习作中组建的内在知识,也无从知晓建构过程的知识脉络,单单从学生作品反应出来的思路缺乏一个公平与客观的审查,不可能恰当地评价学生构思作品的好坏。因此,从写作的建构过程看,若教师以自身的立场看作品,那就陷入了权威之下的批判,忽视了作文中的主体性。

从作文批阅的目的看,作文批阅是一种评价,评价的目的不是看分数的高低,而是让学生真正地认识到自己当前的知识水平和写作能力,展望未来,发现自身写作方面存在的缺陷,激活学生以此为目标努力的动力。认识自己,要从自身开始,也以自身为终,把自己当成主体性的人,自由地建构知识。所以,整个的写作过程都以主体性的学生为单位,教师的作文教学反映出来的也是学生个性思想的张扬。作文批改之时,学生还是以自身的思路反思,用独特的经验重新认识作文的要求与题意。简言之,作文的批改是学生个人之事。

总之,学生是作文批阅的主体。学生的作文是学生用自己的话表达自己要说的意思,表达得怎样,学生自己最清楚。所以,修改作文应该是学生自己份内的事。教师要千方百计地创造条件让学生的这种主体性得到回归,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提高学生学习的效率,包括学生的写作能力和教师教学水平的提升。

四 倡导合作中的主体

批阅之中,学生主体的张扬,能激起学生的学

习积极性,但是,学生主体性的发挥受到外界压力的影响,这种压力源自自身的“柔弱”,即学生的知识的肤浅,遇到挫折不由自主地放弃主体性的地位,屈服于教师的权威之下,以致使作文教学中主体埋没。因此,反思其原因,寻求其对策,发挥学生主体性之时,教师并不是作为学生的陪衬,或者辅助者,他也是整个教学过程中一支主导力量,与学生的主体地位具有同等的地位,并以合作者的身份展示于学生面前。而且,学生独立批改之中,容易陷入思维定势,批改难以得到有效的突破。

从教的方面来讲,教师是作文教学中教的主体。学生写作是教师教学任务的一部分,教师对作文的批改,也可以说是对它的一种主体性的体现。不过,在作文批改中的两个主体,并非一方压制另一方,而是平等的共存,以合作的主体性形式批改作文,而且又以学生的主体为前提。^[4]换言之,对学生的作文建构过程,不是指责,而是尊重学生的主体性思维,在对话之中商谈作文事宜。因此,作文批改少不了教师,他也是主体性的存在,帮助学生认识自己,确立教学过程或者写作过程的主体性,合作性地参与到学生的批改之中,在合作中展示教师的主体性,是作文批改中引导性的主体。这个主体性的任务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1. 尊重个性

学生的作文是可以欣赏的。学生在写作中运用自己已有的知识建构去书写和表达,作品无意中会流露学生个性的痕迹,正因为他们笔下的东西是个性的表达,他们的作品才新颖、真诚,有审美价值。因此,在批改过程中,教师就不能用成人的标准对学生的习作进行随意改动,要尊重学生作文的原意。坚持做到多留少删,多就少改,同时还要多鼓励,少批评,这样有利于调动学生作文的积极性,也有利于学生语言表达能力的健康发展。同时,作文批改还应尊重每个学生的实际,尊重他们的差异。同一个班级,学生的作文能力有很大的差异,批改时要区别对待,从每个学生的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使每个学生的作文能力都在自己原有的基础上不断地得到提高。^[5]只有这样,学生才会在教师真诚的表扬和鼓励中增强信心,从而不断提高作文水平。

2. 平等对话

对学生作文意蕴的了解,还需要考虑学生的书面表达能力。有时词不达意,造成教师与学生在作文批改中的误解。而且一个语境的形成,也与词语的表达有关,学生的作品虽然与教师商谈,但是他还有可能与别人分享,若词语无法反映出学生的真实想法,作品也就得不到大众的认可。从这一点看,词语的表达是非常重要的。教师对词语表达能力的审问,不仅仅在于纠正错误,更在于让学生更好的理解词语的语境。在词语的表达的对与错,优美与粗糙方面,教师应以追问的形式商讨,挖掘出学生潜藏的语言能力和构思技巧,对于表达优美的词句加以肯定,并强化他们的语感;对于表达不完美的词句,教师除了和学生共同探讨词汇表达的错误外,还要细探错误的原因,求其原因,才能解除错误。进而让学生在此过程中提高自身的词语表达能力。

总之,哲学所倡导的主体性是承认和尊重个体自我存在和生命意义的主体性。作文批改是作文教学的一部分,也是新课程所提倡的主体性教学的一个方面,充分发挥学生批改的主体性和积极性,建构快速而有效的写作思路,撰写有真情实感的优秀作文,这不仅有利于学生自身写作能力的提高,教师教学水平的提升,还会使我们的哲学主体性理论在实践中不断地丰富和完善。

参考文献:

- [1] 张世英. 天人之际——中西哲学的困惑与选择 [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4:71.
- [2] 钟启泉. 课程与教学论 [M].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245.
- [3] 陆志平.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师研修教材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127.
- [4] 张楚廷. 教学论纲 [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305.
- [5] 宋祥. 小学语文教学评价 [M]. 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105.

责任编辑:卫华